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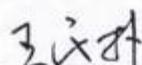
四川川投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关于对十届一次董事会
会议部分提案报告的事前认可意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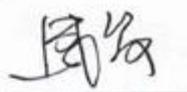
四川川投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将在十届一次董事会会议审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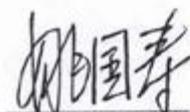
- 一、关于选举第十届董事会董事长的提案报告；
- 二、关于选举第十届董事会副董事长的提案报告；
- 三、关于聘任总经理的提案报告；
- 四、关于聘任副总经理及其他高管成员的提案报告；
- 五、关于聘任董事会秘书的提案报告；
- 六、《关于公司符合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条件的提案报告》；
- 七、《关于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方案的提案报告》；
- 八、《关于公司本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运用可行性分析报告的提案报告》；
- 九、《关于本次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无需编制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提案报告》；
- 十、《关于建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的提案报告》；
- 十一、《关于公司本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摊薄即期回报及填补措施的提案报告》；
- 十二、《关于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的提案报告》；
- 十三、《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相关事宜的提案报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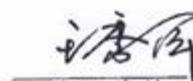
作为公司独立董事，我们根据相关规定和公司提供的会议文件，同意将以上提案报告提交公司十届一次董事会会议审议。

独立董事签名：


(王民朴)


(盛 毅)


(姚国寿)


(王秀萍)

2018年5月9日